

潮州市潮安区财政局 文件 潮州市潮安区农业农村局

安财农〔2020〕24号

关于下达2019年市级涉农转移支付资金 (农产品质量认证奖励)的通知

凤凰镇、赤凤镇财政所、农业办公室:

根据《潮州市潮安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潮州市潮安区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安府〔2019〕10号)、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9年市级涉农转移支付资金(农业产业发展类—市级组织实施项目)的通知》(潮财农〔2019〕107号)精神,现将2019年市级涉农转移支付资金(农产品质量认证奖励)下达给你们,同步下达任务清单、绩效目标(详见附件),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下达资金专项用于农产品质量认证奖励。

二、本次下达的资金请严格按照《广东省涉农资金统筹整合管理办法》(粤财农〔2019〕115号)、《潮州市涉农资金统筹

整合管理办法》（潮财农[2019]66号）、《潮州市潮安区涉农资金统筹整合管理办法》（安财农[2019]108号）的规定管理和使用，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请按照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监控，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三、此项资金请列入2020年度“农林水支出-农业农村-其他农业农村支出（2130199）”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科目，经济科目根据支出性质与实际用途列支，年终编报支出决算。

附件：1、2019年市级涉农转移支付资金（农产品质量认证奖励）任务清单

2、绩效目标表

潮州市潮安区财政局

潮州市潮安区农业农村局

2020年2月27日

抄送：市财政局、市农业农村局

2019年市级涉农转移支付资金（农产品质量认证奖励）任务清单

涉农资金类别	项目名称	列支科目	资金主管单位	项目内容	镇别	实施单位	市级资金金额（万元）
							10
合计							
农业产业发展类	潮州市农产品质量认证奖励	2130199	区农业农村局	对通过潮州市农产品质量认证的企业给予5万元的奖励	凤凰镇	凤凰嘉茗茶叶有限公司	5
					赤凤镇	丹桂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5

2019年市级涉农转移支付资金（农产品质量认证奖励）绩效目标表

2019年度

地区： 潮安区

涉农统筹整合资金类别		农业产业发展类			
市县牵头部门		潮安区农业农村局	市县参与部门		
资金额度（万元）		10			
年度总体目标		各家实施主体按照资金使用方案使用奖励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奖励实施主体	2家	
			奖励标准	5万元/家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市级奖励资金	1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产业发展	促进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企业发展影响力	基本实现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主体满意度	100%		